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16.06.044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及其现实意义简析

林鹏

(湖南科技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 湘潭 411201)

摘要:随着工业和资本的快速发展,生态问题开始暴露,人与自然的和谐逐渐凸显,在此历史条件和时代背景下催生了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人与自然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紧密联系、不可分割,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基本观点,是我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思想基础,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为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观奠定了理论基础,为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目标方向,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国梦提供了行动指南。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现实意义

中图分类号:A81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6)06-0137-03

经济的快速发展,一定程度影响了生态环境,造成人与自然的一些不和谐,这是催生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产生的土壤。作为马克思主义生态领域的重要思想,马克思主义生态观是科学的方法论与世界观,具有深远的前瞻性,对缓解人类面临的严峻的生态形势,建设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实现可持续发展具有深远意义。

1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形成与发展

辩证唯物主义是贯穿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马克思主义生态观是辩证分析生态观发展历程的成果,并以科学实践观为根基批判并继承与发展了传统的生态观。

1.1 传统生态观的批判、继承与发展

生态观是人类对生态问题总的认识或观点,是建立在对生态系统结构的认识基础之上的,不同的认识就会产生不同的生态观。生态观始于18世纪20年代,其产生意味着开始对人和自然的理性思考。

人类蒙昧阶段的生态观是神话自然观,表现为对自然盲目和无知的崇拜,是人类生态观发展的原始形态。随着社会的进步,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逐步提高,逐渐产生了人类古代有机整体的生态观:在西方,首先经历了古希腊早中期的生态观,展示了人类探究自然规律的理性方向,是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第一个富有理性的生态观。随着社会动荡和战争破坏,神学的色彩变浓,逐渐发展为中世纪基督教神学生态观;在中国,经历了“天人合一”整体生态观,包含了尊重生命和自然、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等基本思想,但其过于重视对自然界发展运行规律的尊崇,忽略了人类社会实践环节。

经过漫长的中世纪,文艺复兴发展的人文主义与科学理性突破了中世纪神学生态观的阴霾,也发展和促进了从文艺复兴时期开始的人类近代天人对立的生态观,人们逐渐认识到人类应该是大自然的主人。比较有代表性的有培根、笛卡尔的生态观以及康德、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生态观。黑格尔生态观是天人对立的生态自然观,用整体与联系的观点看待自然界及其发展,这是需要传承的方面,但其过于强调人的重要作用,是客观唯心主义的范畴,容易造成人与自然的和谐^[1]。费尔巴哈生态观主张的古代唯物主义,主要表现在人和自然的区别性、人和自然的统一性、人和自然链接的桥梁三个方面,但没能对人和自然的关系作出科学的解释。费尔巴哈和黑格尔对生态观的认识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直接的

理论前提。

1.2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产生的时代背景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是在一定历史条件和时代背景下形成的。一是工业和资本的快速发展。19世纪,工业快速进步,工业文明生成与发展,在人类历史上短短的时间内,创造了丰硕的物质财富和文化制度,物质和精神生活水平得到极大的提高,社会快速进步和发展,人类体会到了工业发展带来的好处,“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占据主导。二是生态问题开始暴露。19世纪,资本主义社会在利润的巨大推动下,滚滚浓烟排向天空,大气污染严重;随着生产力的提高,越来越多的工业与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河流,河流污染严重。在“人类中心主义”价值观的主导下,人类肆无忌惮地掠夺自然界和生态资源,在征服自然的同时却忽略了对自然的保护。人类生存环境逐渐恶化,人类生命受到威胁。三是人和自然的不和谐逐渐凸显。工业文明的发展,推进了社会的快速发展。但在传统工业文明的价值导向下,人们片面地把经济增长作为社会发展的唯一衡量尺度,盲目地从自然界索取,破坏了人类赖以生存的自然环境和生态平衡,忽略了自然界的承受能力,终究要受到自然界的报复与惩罚。

2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基本观点

2.1 人与自然的辩证关系

人与自然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辩证唯物主义的具体体现。一是自然先于人类存在,自然界与人是有机的整体,人类要生存就必须与自然界持续进行有机和无机的物质交换,人类通过自己的劳动使自然和人产生了一种对象关系,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哲学手稿》中指出:“自然界,就它本身不是人的身体而言,是人的无机身体。”^[2]。二是人类的精神世界也来源于自然。自然是人类实践活动作用的对象,是生产的基础,没有自然界,就没有实践活动,就不可能有丰富多彩的生产经验以及物质世界。马克思恩格斯认为,人是自然界长期发展演化出来的,是自然界的产物,是由自然产生并和自然一起发展起来的。所以说,人类是自然界中的一员,而非外来的征服者,人类不能把自己凌驾于自然之上。

2.2 人类的实践活动是联结人与自然的纽带、中介

在人类社会的形成中,人类的实践活动特别是物质实践活动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把自然界的资源逐渐转化为体现人的实践目的并能满足人类需要的物质,实现了与自然界物质能量的交换,满足了人类自身日益增长的生存与发展的需要。因此,人类的实践活动,是联结人与自然的纽带、中介,是人类生存的必要条件,也是人类的一种基本属性。马克思主义生态观通过实践活动把自然界、人类和社会历史统一起来辩证考察,揭示了自然界通过人的社会实践不断地被人化的实质,突破了以往把人同自然界对立起来的自然观,指出人与自然界是互为存在、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有利于在实践中正确把握人与自然的关系。

2.3 人类与自然之间的物质交换要符合规律性,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认为,人与自然和谐是可持续发展的唯一形态,也就是说,人与自然之间的物质交换要符合规律性,人类的实践活动要尊重人与自然的和谐性。自然界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一切物质来源,自然资源是有限的,而人是无限的。马克思反对把人与自然对立起来谈论生态问题。人与自然是一个整体,人是自然界的一部分,自然界是人的无机身体,人通过劳动从自然界获取原本属于自然的东西并加以改造,然后又用于改造自然本身,人在和自然界进行物质交换的过程中,要把人对自然的主动性与自然对人的制约性结合起来。自然界具有独立于人的意识的客观性,其遵循自己的客观规律。因此,人在实践活动中应该尊重自然,按照自然规律来改造自然。过度无视和践踏自然规律,破坏了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从眼前来看,人类似乎征服了自然,也很大程度获益于自然,但实际上终究会得到自然界的报复。人类过度开采森林绿地,水土就会严重流失;随意排放废水废气,严重污染空气河流,雾霾似乎成为了一种常态,人类的生态环境严重恶化,受到了来自于自然界的惩罚。

2.4 关于社会制度与生态问题的关系

马克思认为,人是生态系统中的价值主体,由于人具有主观能动性,使人在改造自然的过程中占据主体地位,自然是客体,人掌握着人与自然间相互作用的程度与范围,调节自然向有利于人类发展的方

向发展。因此,需要处理好人类发展与自然界的关系,这是处理生态问题的关键。人类同自然的和谐相处必须以人类本身的和谐为前提,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必然影响人与自然的和谐,生产方式及整个社会制度的发展与变革,对于人和自然的关系、人类本身的相处以及生态问题都有着直接的影响^[3]。马克思主义生态观认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打破了人与自然的平衡,物质变换不断加速,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也在不断异化。资本的特点是唯利是图,为了获取利润,资本家对自然资源无限制掠夺,严重损害了人与自然物质交换的平衡,并破坏了自然自我修复的能力。同时,资本家对工人也是无限制的掠夺,过度压榨工人,损害了社会进步和人类的发展。因此,资本主义的侵略不仅是资本的全球侵略,也是生态环境的全球侵略,探求一种新的生产关系迫切而又重要。

3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现实意义

3.1 为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观奠定了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观的形成与发展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观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继承与发展,是指导我国经济发展的生态依据,是实现生态文明社会建设的理论指导,是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是关乎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重要理论。在对生态环境问题的认识、升华过程中,我国逐渐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观,指导并推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基于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理论基础,根据我国逐渐凸显的环境问题,我国历代领导人积极思考和探索,以毛泽东为核心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到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到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到胡锦涛为总书记的上一届党中央,再到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新一届党中央,经历了从推动经济初步增长,到全面发展思想,到可持续发展思想,到科学发展观,再到生态文明建设,形成了中国共产党的生态环境保护理论体系和追求可持续发展的国家建设理念。

3.2 为生态文明建设指明了目标方向

党的十八大首次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专题论述,首次将科学发展观定义为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观。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资源匮乏、环境问题、生态破坏已经成为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瓶颈,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必须重新审视人与自然关系,树立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态文明理念。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写入党章,对生态文明建设进行全面部署,形成了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五位一体”的新布局,这是立足于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战略高度,也体现了我国对全球环境问题的担当。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以辩证与实践的自然观、唯物主义的生态自然观、人与自然的和谐观为基本认识,以唯物主义为基本立场,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提供了一幅人、自然、社会和谐相处的美好蓝图,为社会主义生态文明理论奠定了基础。

3.3 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国梦提供了行动指南

建设美丽中国,是实现中国梦的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提到了“美丽中国”一词,并对其赋予新的内涵,代表的是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长期并存、科学发展,要求政治、经济、社会、文化与生态文明建设实现五位一体的统筹发展,是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的精髓体现。因此,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国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为指导。我国人口众多,经济底子薄,建设发展不平衡,为了追求眼前的经济利益,不惜破坏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掠夺式地开采资源,造成能源资源相对不足、生态环境的承载能力不强等现状。美丽中国承载着每个中国人拥有天蓝、地绿、水净美好家园的梦想,在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奋斗过程中,应该以马克思主义生态观作为行动指南,把生态建设与政治建设、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融为一体,努力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4]。

参考文献:

- [1] 王艳.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研究[D]. 南京: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1.
- [2] 马克思. 1844年经济-哲学手稿[M]. 刘丕坤,译.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3] 谢艳. 马克思主义生态观及其当代价值[D]. 吉林:延边大学,2011.
- [4] 余欣荣. 建设美丽中国[M]. 北京:人民出版社,党建读物出版社,2015.